

宝鸡市渭滨区信访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区信访局结合“八五”普法第30个宣传月活动和全区平安建设工作要求，集中开展3场《信访工作条例》宣传活动，全区共设立宣传站（点）27个，摆放展板134块，悬挂横幅65条，发放宣传资料3500余份，我区学习宣传《条例》的经验做法被市信访局网站转发推广；按照“突出重点、抓住关键、多方配合、积极化解”的工作目标，坚持属地管理，夯实工作责任，区级分管领导包抓，责任单位领导主抓，定期分析研判，合力推进化解，取得明显成效，我区化解积案做法被省《民情与信访》杂志报道；按照中央、省、市统一部署和要求，进一步严格预防法治化、受理法治化、办理法治化程序和标准，加大监督追责法治化、维护秩序法治化力度，对扰乱社会秩序，寻衅滋事、借机敛财等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打击，坚决遏制进京非访问题，维护社会正常秩序。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区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访、来电、网上投诉。承办上级信访部门及中央、省、市有关部门转送、交办的群众来信、来访、来电和网上投诉等。

2. 负责向区委、区政府反映信访事项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工作建议。

3. 承担督促检查中央、省、市、区领导同志批示和交办信访事项的落实责任，拟定信访督查制度并组织实施，向各镇街和区级部门转送、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4. 承担办理中央、省、市联席办、上级信访部门和中央、省、市有关部门转送、交办的群众信访事项，接待并协调处理来区、去市、赴省、进京集体访和进京非正常访，综合协调处理跨行业、跨部门、跨行业的重要信访事项。

5. 综合协调全区信访工作，贯彻落实上级有关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研究制定全区有关信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总结推广各镇街、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检查指导全区信访工作，对违反信访工作纪律的行为提出处理建议，负责全区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工作。

6. 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完善信息汇集分析机制，指导全区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

7. 负责组织对重大建设项目、改革项目的信访稳定风险评估。

8. 承担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日常工作，督促落实相关会议决定事项。

9. 负责全区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外事活动和对外交流。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根据以上职能，本部门内设 4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事务接待室、信息中心、信联办（督查督办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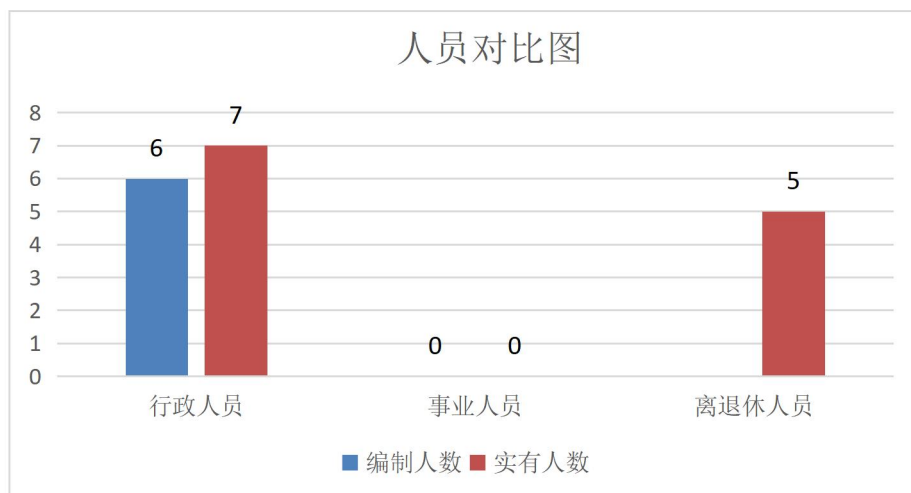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渭滨区信访局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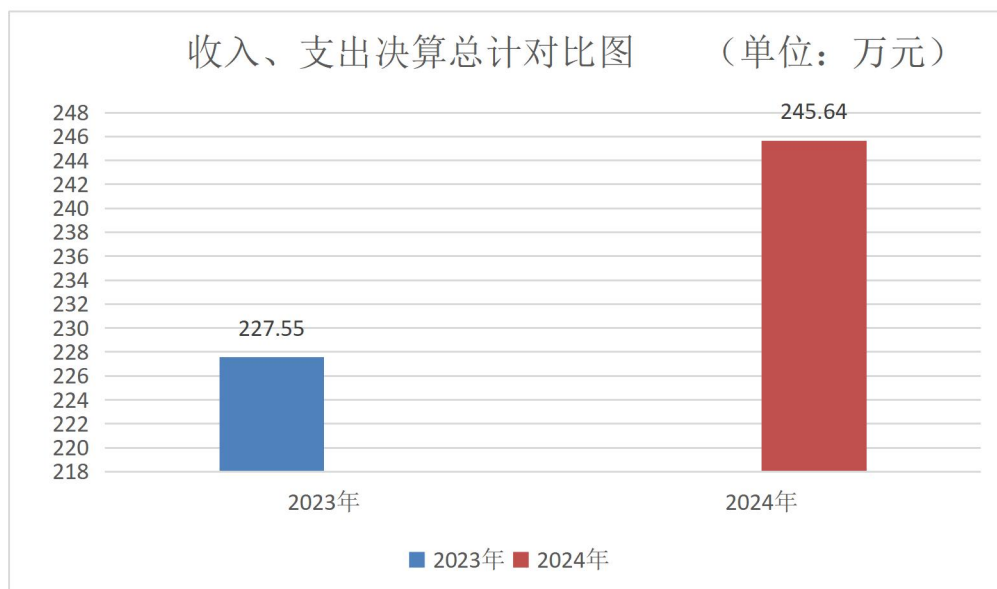
截至 2024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实有人员 7 人，其中行政 7 人。部门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5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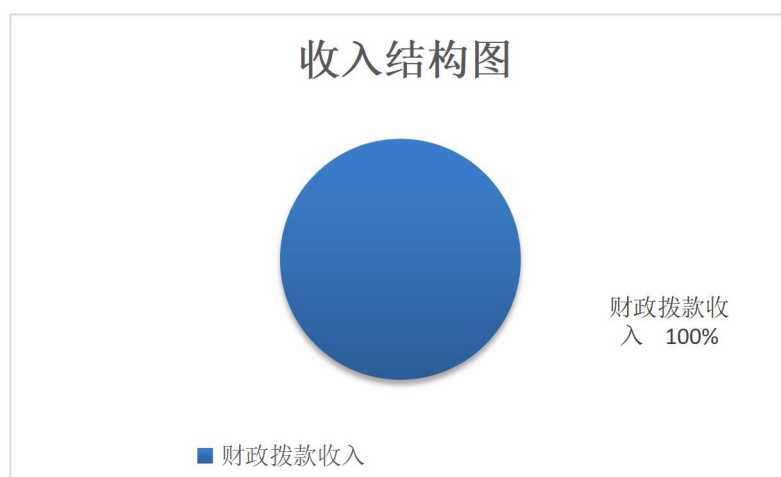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45.6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18.09 万元，增长 7.95%。主要是人员经费、办公场所维修经费及信访工作经费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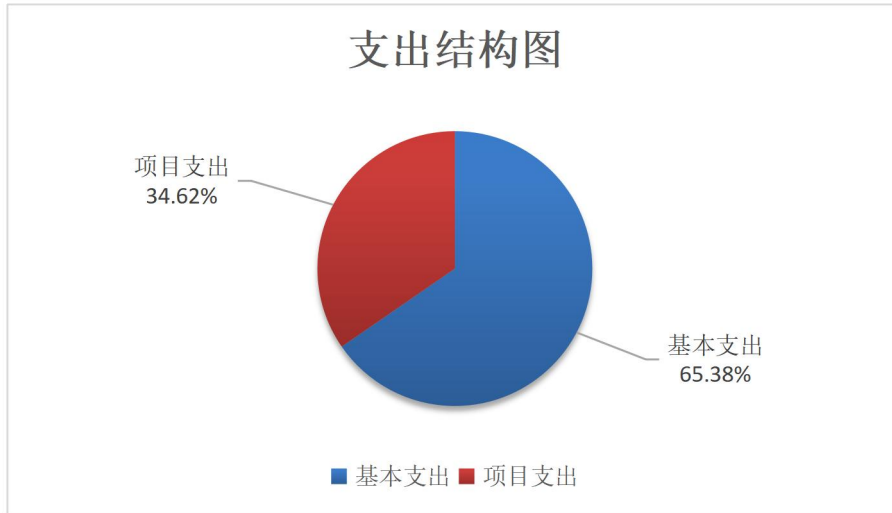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45.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5.64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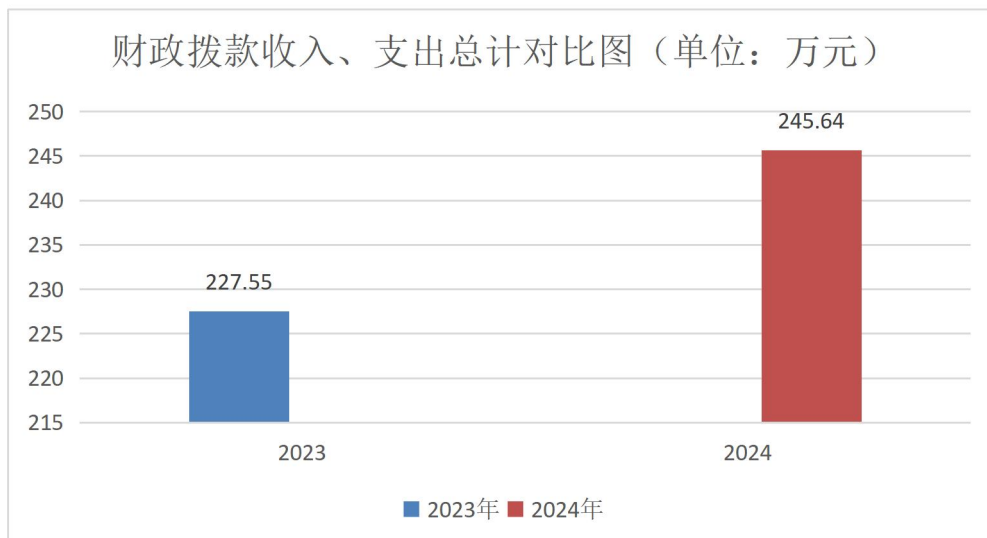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45.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0.61 万元，占 65.38%；项目支出 85.03 万元，占 34.6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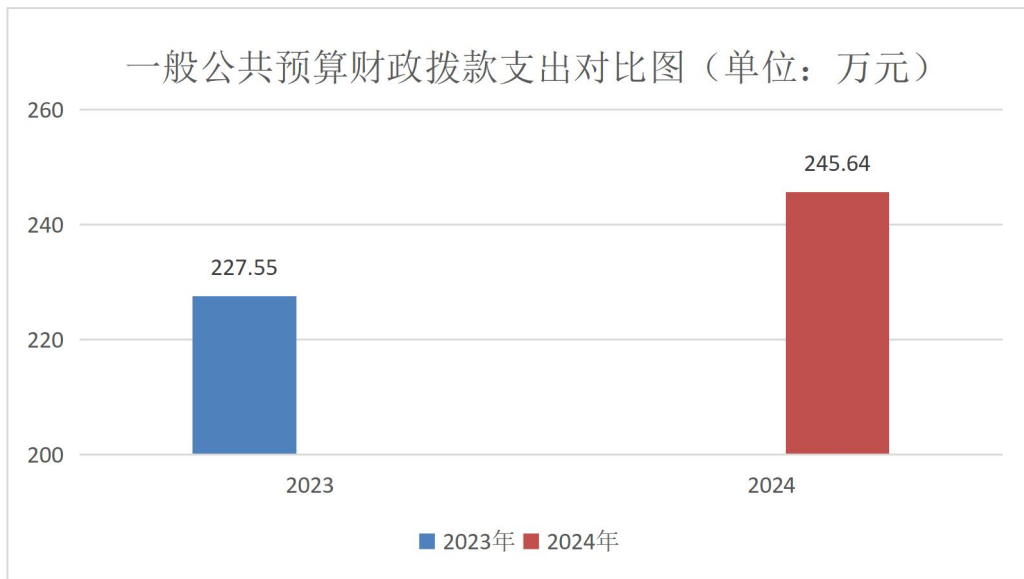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45.6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18.09 万元，增长 7.9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办公场所维修经费及信访工作经费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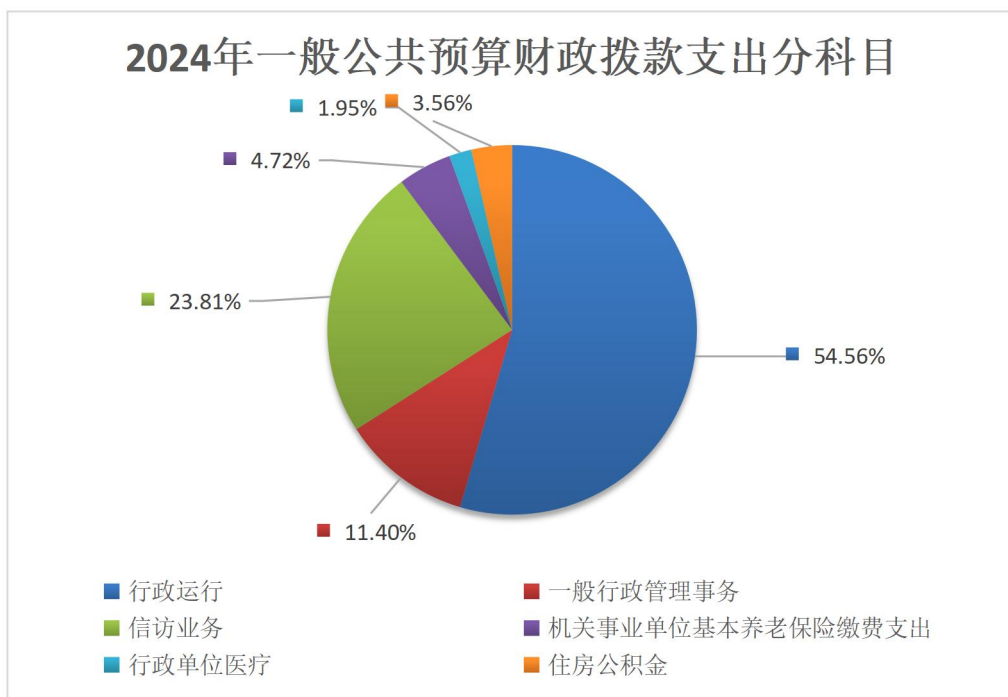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80.48 万元，支出决算 245.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1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09 万元，增长 7.9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办公场所维修经费及信访工作经费收支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89.2 万元，支出决算 134.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及办公场所维修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28 万元，支出决算 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年初预算 40 万元，支出决算 5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信访工作经费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0.5 万元，支出决算 11.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38%。决

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终结算追加养老保险单位缴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4.93 万元，支出决算 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3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调整。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7.85 万元，支出决算 8.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部分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0.6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4.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2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每家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36 万元，支出决算 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用增加。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36 万元，支出决算 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6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接待省信访局督导组调研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 个，来宾 24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5.8 万元，支出决算 2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4.1 万元，主要原因是差旅费列入基本支出进行核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5.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0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保障了全年信访工作顺利进展，学习贯彻《信访工作条例》掀起新热潮，信访积案化解再上新台阶，依法治访工作实现新突破。

本部门 2024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组织对信访维稳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4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成功保障了 2024 年信访局日常工作顺利进行，保障了驻京信访维稳出差经费以及中省重大活动保障经费，确保全年重大活动期间信访安全保障工作顺利进行。

本部门不涉及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9 分，全年预算数 245.64 万元，全年执行数 245.6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1. 认真抓好《信访工作条例》贯彻落实。2. 持续抓好信访矛盾源头治理。3. 突出抓好信访积案攻坚化解。4. 规范抓好信访工作法治化。5. 扎实抓好重点时段安全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 重点领域信访问题比较突出。2. 进京访治理力度有待于加强。3. 信访基础业务仍需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省、市信访工作要点，继续按照“强基础、重源头、促法治、创一流”的总体思路，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深入推进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扎实推进信访积案化解，全力做好重点时段信访安全保障工作，为积极争创全省信访工作先进县（区）努力奋斗。

信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宝鸡市渭滨区信访局									
年度 主	任务名 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 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 值	执行 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 款	其他资 金	总额	财政拨 款	其他资 金			

要任务完成情况	基本支出	保障信访局人员工资及日常工作	顺利完成	160.61	160.61		160.61	160.61	—	100%	—	
	项目支出	履行部门职能	顺利完成	85.03	85.03		85.03	85.03	—	100%	—	
	金额合计			245.64	245.64		245.64	245.64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保障信访局人员工资的正常发放。</p> <p>目标 2：履行部门职能，保障各项工作顺利进展，做好信访维稳工作。</p>					<p>信访局人员工资按时发放，2024年工作正常开展，全年驻京值班工作及中省重大活动保障顺利进行。</p>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信访局日常办公及信访保障活动	12个月	12个月	20	20					
		质量指标	履行部门职能，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按时拨付	2024年12月31日前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	245.64万元	245.6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顺利进展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及出差维稳人员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9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信访维稳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2024 年度信访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渭滨区信访局的决算数据反映 1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3128325。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信访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5.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20.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5.64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5.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45.64	总计	60	245.6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信访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5.64	245.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52	220.52					
20140	信访事务	220.52	220.52					
2014001	行政运行	134.02	134.02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0	28.00					
2014004	信访业务	58.50	58.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9	11.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9	11.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	11.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0	4.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0	4.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	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4	8.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4	8.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4	8.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信访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5.64	160.61	85.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52	135.49	85.03			
20140	信访事务	220.52	135.49	85.03			
2014001	行政运行	134.02	134.02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0		28.00			
2014004	信访业务	58.50	1.47	57.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9	11.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9	11.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	11.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0	4.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0	4.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	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4	8.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4	8.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4	8.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信访局（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5.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20.52	220.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59	11.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0	4.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74	8.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5.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5.64	245.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5.64	总计	64	245.64	245.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信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45.64	160.61	85.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52	135.49	85.03
20140	信访事务	220.52	135.49	85.03
2014001	行政运行	134.02	134.02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00		28.00
2014004	信访业务	58.50	1.47	57.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9	11.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9	11.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	11.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0	4.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0	4.8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	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4	8.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4	8.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4	8.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信访局（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8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99	30201	办公费	1.7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8.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7.33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59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3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0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6	30211	差旅费	14.9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3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22.3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0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34.81	公用经费合计					25.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信访局（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信访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宝鸡市渭滨区信访局（汇总）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预算数	0.36					0.36		
决算数	0.36					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年度信访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2024年驻京执勤经费及中省重大活动期间信访维稳经费，共计40万元。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评价基础数据由办公室收集，将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申报的绩效目标对比，从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进行量化、具体分析。

三、综合评价结论

单位自评得分100分，自评结论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4年共支出信访维稳经费40万元。其中，拨付各镇街驻京值班经费16.8万元，报销驻京值班差旅费3.91万元，支付接劝返重点信访人差旅费及重大活动信访保障工作差旅费11.69万元，日常信访业务经费7.6万元。

2.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该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依据等合法合规，与预算

相符。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我单位财务制度进行，保证专款专用。资金支付须经项目分管领导以及单位主要领导审签后，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审核支付。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顺利保障全年驻京信访人员差旅费及两省重大活动维稳经费，做好信访维稳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财政下达的预算资金额度，严格把控资金使用，保证资金足额按时拨付，保障各项工作顺利进行，维护社会稳定，出差人员满意度达 98%以上。

五、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项目绩效监控工作落实不到位，自评结果转化能力差。

改进措施：健全项目绩效监控制度，明确工作流程、工作责任，落实项目库制度，强化重大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监督。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目标、绩效自评结果公开随每年决算公开。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